# 最新展厅租赁服务合同(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香如梦 更新时间：2024-06-05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一乙方：根据\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后签订本专柜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期限甲乙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时间为叁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第二条：铺位位置...*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一**

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后签订本专柜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签订本租赁合同时间为叁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铺位位置与面积

1、乙方租赁的场地为： ，建筑面积 平方米，其中使用面积为 平方米。

2、本合同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均按本合同确认的建筑面积计算。

第三条：租金与管理费收费标准

1、乙方铺位缴交租金每月标准为： 。

2、乙方物业管理费月缴费标准为： /㎡人民币(含公用照明、水电、冷气、通风等)，即： ㎡× 元= 元,大写： 元/月。在运营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运营情况作出适当的价格调整。

3、电费为： 元/度，在运营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供电局的价格作出适当调整。

第四条：押金、租金的缴交时间

1、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需向甲方缴交一个月的租金作为押金，共计: 元人民币。乙方在租赁期内不得违反本合同和商场的有关管理制度，期满时乙方向甲方结清有关费用，甲方免息将押金退回乙方。

2、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同时向甲方缴交壹个月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共计：\_\_\_\_\_\_元人民币。之后乙方仍按签订日日期来缴交租金和物业管理费，若乙方逾期5天以上(含5天)仍未缴交的，甲方按每天1%的月租金和管理费总额收取乙方滞纳金。

3、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需向甲方缴交一个月的租金作为完善合同经营范围约定保证金和售后服务保障押金，共计: 元人民币。此保证金是乙方用以保证在租赁期间内，乙方所销售的商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许可生产和销售的商品，也必须是在与甲方签订许可的经营品牌范围之内的商品。如有违规进场商品，经甲方劝退无整改时的处罚保证金。如乙方无视甲方通知整改，甲方将视乙方违约情节轻重有权用以处罚乙方，并保留解除租赁合同和清退乙方出场的权利。乙方在被清退出场、或自愿放弃租赁经营退场后，此违约保证金余款随即变更为延续保障正常售后服务的售后服务保障押金。当乙方在所售商品三包期内能正常履行所售商品的售后服务期结束后，甲方将退还乙方此款。如乙方在所售商品三包期内不能正常履行所售商品的售后服务时，甲方有权使用此款项妥善处理客户在三包期内所享有的售后服务权利。(注：乙方如经甲方同意转让给第三方租赁经营时，此款项自动转入第三方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

第五条：装修管理

1、乙方(含乙方聘请的装修施工人员)装修必须先提交装修设计方案给甲方审批，甲方确认并为乙方办理好批准装修通知书后，双方一同记录电表数、铺位明细，同时，确认签字及移交锁匙;

2、乙方进场装修前要办理缴交装修保证金贰仟元给甲方，并与甲方签订装修管理协议。经甲方验收，乙方没有违反本协议及装修管理协议后，甲方无息返还乙方缴交的贰仟元装修保证金。如乙方违反了甲方的装修管理规定，给甲方商场造成了损失，乙方除赔偿甲方的损失外，乙方的装修保证金甲方不退回给乙方，预以没收。

3、乙方租铺2个以上(含2个)需要拆墙或拆铺位的，须确定复原方案并经业主同意，同时乙方需缴交复原费给甲方，由甲方转交业主。期满乙方复原并经甲方和业主确认后，由业主无息返还复原费给乙方;若期满乙方不复原，则复原费归业主所有。

第六条：商场管理

1、乙方进入本商场经营要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办理工商营业执照、国税、地税等经营手续证照，并按时缴纳相关税费和申报年检。

2、乙方必须遵守本物业所公告的物业管理制度和《凯里国贸商场管理制度》的规定。

3、甲方对乙方因违反本协议及商场的有关规定，有权根据情节轻重分别采取：口头规劝指正、书面通知、律师函、暂停其商铺水电使用、以本公司或商场名义封其铺位、公告等方式来提醒和制止乙方违规行为，责令改正确保商场及大众业主利益。

4、如乙方违反商场制度，严重影响商场运作、声誉、业主的公共利益时，甲方在提请业委会和本铺业主或本商场10个以上商家的同意后，有权单独终止本合同并收回铺位，不需承担违约责任。若乙方因此有造成甲方或其它商家损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赔偿，直至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第七条：转让

1、乙方已展开经营，但确需转让且找到接管第三方，须书面向甲方申请，在甲方同意后，向甲方缴交转让费壹仟元，否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私自转让的，甲方有权封闭该铺位，直至完善规定手续为止。

2、为确保商场运营正常，杜绝炒铺行为。在本协议期限内一旦发现乙方转让是属于炒铺行为的，甲方有权制止，并责令乙方改正。

第八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当时实际情况甲方有权制定修改本商场物业管理规定和《凯里国贸商场管理制度》。

2、为确保凯里国贸商场开业后运营和管理正常，甲方有权重新制定实施商场整体改造、招商、策划、管理方案。

3、有权制止乙方因违反商场的物业管理和《凯里国贸商场管理制度》的行为。

4、根据本合同约定，有权按时向乙方收取租金、物管费及相关费用。

5、租赁期满，乙方未续租约，甲方有权收回铺位。

6、乙方要退租，需在合同期满后，甲方才退还乙方之前所缴纳的押金;若在未征得甲方同意而强行退租约，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己交付的押金。

7、租赁期内连续3天或累计5天不营业，甲方将向乙方提出书面通知给予警告;若乙方在一个月内累计15天不营业，甲方有权收回铺位，单方终止本合同且押金不需退还。

8、向乙方(或业主)提供商铺的自用部位、公用设施设备维修养护等有偿服务。

9、提前将装修方案和注意事项及限制条件告知乙方和其使用人。

10、保证出租给乙方的铺位是合法的。

11、对所涉及乙方商业机密予以严格保密。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必须遵守本商场公告的物业管理制度和《凯里国贸商场管理制度》。

2、依据本协议按时向甲方及本商场物管公司每月交纳租金、物业管理费及相关费用。

3、不得占用、损坏本物业的共用部位，所有设施设备不改变其使用功能。因搬迁、装修等原因确需使用公用部位、公用设施设备，须事先向商场物管处申请，获得批准方可使用，并按约定期限恢复原状及功能。造成损失的，乙方按市场价赔偿或修复。

4、对员工、使用人及来客等有告知商场规定和制度的义务，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引起违反本物业管理制度和《凯里国贸商场管理制度》，或造成商场损失、损害的，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赔偿责任。

5、租赁两个铺位以上，含两个需拆中间墙和铺位的，应事先与有关业主确定位置和原貌，并且与业主确定复原费并缴交，期满后有复原原位义务。

6、保证不利用本铺位及商场公共地方从事非法经营、非法传销及其它任何违法犯罪活动。

7、保证按国家消防部门所制定条例来执行本铺的消防责任，按甲方要求配备消防灭火器材，严格用合格消防材料装修，遵守商场消防条例，配合消防有关部门和商场举行的消防演习。

8、保证依法向有关部门申领合法营业执照，依法经营和向有关部门缴交各项收费。

9、保证所有从业人员不带猫、狗类动物及攻击性的动物、宠物进入本商场，更不得在本铺位饲养猫、狗类及攻击性的动物、宠物。

10、对经营过程中涉及的各项费用、税收、债权债务等依法承担。

11、所涉及甲方的商业机密予以严格保密。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一、乙方有下列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押金及追究责任

1、未交租金和管理费超过10天或以上的。

2、从事非法经营、传销及犯罪活动的。

3、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租或转让第三方承租者的。

4、在租赁期内，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变租赁铺位的结构用途及改变和侵占公用部份，经甲方书面通知，仍不纠正及在限定时间内仍未修复的。

5、2次违反商场的管理制度，甲方提请业委会或业主或附近10个商家以上同意的。

二、甲方有下列情况，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双倍索赔己交的费用

1、不按时向乙方交付铺位使用超过10天或以上的。

2、重复租赁其他方的。

3、租赁期内，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擅自将本铺转让第三方承租者的。

4、租赁期内，商场及本铺主体结构存在缺陷、危及安全的。

第十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以上条约双方均要严格执行，如一方擅自解除合同或实施使对方不能正常履行合同的行为，并经对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仍无法纠正的，对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违约方除向守约方支付应支付而未支付之费用外，还应向守约方支付壹万元作为补偿。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英德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本合同的法律效力

1、本合同一式二份(注：附表一：签约项目)，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二**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汽车展厅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 出租汽车展厅情况

1、 甲方将座落在\_\_\_\_\_\_\_\_\_\_\_\_\_\_\_\_院内的汽车展厅出租给乙方，乙方用于汽车销售，租赁建筑面积约为\_\_\_\_\_\_\_\_平方米。

二、租金、租赁期限及支付方式

1、汽车展厅租赁自\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日止。租赁期

2 ，合同签订后支付半年租金\_\_\_\_\_\_\_\_\_\_\_\_\_\_\_\_元整，半年后支付下半年租金\_\_\_\_\_\_\_\_\_\_\_\_\_\_\_\_元整。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汽车展厅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_\_\_\_\_\_\_\_\_\_\_元整，支付日期在支付月5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

4、由乙方在每年约定缴纳期限前\_\_\_\_\_\_\_\_天，按现金或支票付款方式缴纳租给甲方，所产生的税款由乙方支付。

5、租赁期满，甲方收回出租汽车展厅，若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四、 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汽车展厅所产生的水、电、通讯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应按月缴纳物业管理费，每月每平方米物业管理费为\_\_\_\_\_\_\_\_\_\_\_\_\_\_\_\_。

五、汽车展厅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汽车展厅现有设施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积极修缮。

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汽车展厅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该汽车展厅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立即组织维修。乙方不能及时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汽车展厅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汽车展厅转租，或改变用途，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并中止合同。

2、 租赁期满交付时，该汽车展厅应符合正常使用条件。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汽车展厅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因甲方自用建店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补偿互不承担责任。

3、 租赁期间，汽车展厅因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5、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

6、 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他应支付的一切费用，未按约定，每逾期一日，须按年租金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30天，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合同。

7、 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8、乙方在租赁场所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问题及后果，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肆分，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使用权的摊位出租给乙方使用的事宜，双方协议如下：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 摊位出租给乙方使用，摊位使用面为 平方米；

第二条 租赁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摊位，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三条 租金及其它费用

1.摊位租金按年收取，每年元（小写： ）；由乙方在该合同签订后，一次性付给甲方。

2.摊位需要的水、电、供暖及消防等设施由甲方负责联系商场安装维修，.自然原因造成的摊位损坏及照明灯光设施的故障维修、更换由甲方承担；上述设备除电费由乙方自行负担外，其它的运行及维修费用及政府部门收取的城市管理费、消防安全管理费、教育附加费、卫生费等管理费用，均包含在租金之内，乙方不再另行付费。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的，甲方应赔偿乙方相关损失并支付乙方搬迁费用；

2、乙方不得擅自中途退租。若有特殊原因，确需中途退租、转租、转让摊位，需经甲方同意；

3、.乙方应爱护甲方超市内公用设施、维护摊容、摊貌及环境卫生，文明经商、礼貌服务；

4、.若租赁期内遇政府强制拆迁或商场歇业，甲方应退还乙方未使用完期限的租金；

5、.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摊位时，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

第五条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向超市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六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第七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四**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受益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服务中心培训室租用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展位及用途

乙方承租甲方\_\_\_\_展会\_\_\_\_展位,面积\_\_\_\_平方米，用于\_\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计\_\_\_\_年\_\_\_\_个月。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1.租金标准为每月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租金按月支付。

2.租金中包含展位租赁费、物业费、电费、供暖费等所有费用。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为乙方提供展位及相关配套设施和展示条件,保障乙方正常展示。

3.对展位进行管理,包括展位的规划和控制、功能区域的划分、商品档次的定位、质量管理、服务质量管理、形象设计监督、公共关系协调、人员培训等。

4.对展区进行物业管理,负责展区内的安全防范和经营设施的建设及维护。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2.应具备合法的经营资格,并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亮证照经营,同时提供产品检验报告或产品质量检验认证证书等相关材料。

3.按照约定的用途开展经营活动,自觉遵守甲方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4.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展位制作费用。

5.爱护并合理使用展区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6.按照各级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合法经营,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及其他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并承担因违法经营造成的一切后果。

7.将展位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展位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出卖营业执照。

8.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9.非乙方承租展位范围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广告宣传。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

1.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包括因违法经营被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吊销,收回经营证照的；

（2）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展位,经甲方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3）将展位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展位的；

（4）逾期\_\_\_\_\_日未支付租金的；

（5）违反甲方制订的规章制度情节严重或拒不服从甲方管理的；

2.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_\_\_\_\_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按照租金\_\_\_\_\_％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其他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展位致使乙方不能正常展示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

2.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_\_\_\_\_％的违约金。

第八条 续租

1.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_\_\_\_\_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标准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展位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赁期满前\_\_\_\_\_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第九条 租赁展位的交还

租赁期满未能续约或合同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_\_\_\_\_日内将租赁的展位及甲方提供的配套设施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乙方未按照约定交还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收回,由此造成的损失按租金\_\_\_\_\_％的标准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陈述和保证

1.甲方向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2）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2.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2）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十一条 保密

一方对因展会展位租赁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书适用\_有关法律，受\_法律管辖。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合同，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各方应在合同正本上加盖骑缝章。

本合同—式\_\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_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五**

出租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

承租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将\_\_\_\_\_\_\_\_\_摊位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出租给乙方，用在甲方店内从事商业经营。摊位座落于\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共\_\_\_\_\_\_\_\_\_年零\_\_\_\_\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将出租摊位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收回。

第三条 租金每月为\_\_\_\_\_\_\_\_\_元(国家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则由双方协商确定)租金交纳期限为\_\_\_\_\_\_\_\_\_.

第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收回摊位：

1.擅自将承租摊位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的;

2.利用所租摊位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严重违反有关部门的规定或甲方单位的管理制度;

4.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5.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_\_个月的。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

(1)组织乙方来店人员学习有关法律政策，制订依法经营的具体规章，建立健全各项有关管理制度，并有权要求乙方遵守;

(2)有权监督检查乙方遵纪守法，文明经营情况，对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及出售假冒伪劣商品和“雇托”经营欺骗消费者等行为进行教育和管理，并报告有关执法部门;

(3)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违纪人员。

2.甲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摊位管理暂行规定》;

(2)不得擅自提前终止合同，将摊位转租他人;

(3)对乙方损害消费者利益行为的后果承担连带赔偿损失责任;

(4)对乙方人员经营提供必要方便，支持乙方的工作。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1.乙方的权利(1)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享有自主经营权;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

(3)有权抵制甲方的各种不合理要求，并可向有关部门反映。

2.乙方义务

(1)严格执行《\_\_\_\_\_\_\_\_\_市商业服务业企业出租摊位管理暂行规定》，承租摊位明显处悬挂承租摊位标志，服从有关部门的管理，自觉遵守甲方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利益及声誉;

(2)严格依法经营，明码标价，现货交易不得超范围经营，不搞批发业务，不得出售假冒伪劣商品，不得“雇托”经营;

(3)遵守国家物价及有关政策，照章纳税，文明经商，做到售出商品包退、包换、包修，保证商品质量，讲求信誉;

(4)爱护摊位及其他设施，不得损坏，如有损坏应负担全部修理费用或照价赔偿，租赁期满乙方应完好归还承租的摊位。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或解除\_\_\_\_\_\_\_\_\_.

第八条 双方违约责任\_\_\_\_\_\_\_ \_\_.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_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期满前\_\_\_\_\_\_\_\_\_日双方如愿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六**

甲方：

乙方：

根据《\_合同法》、《\_民法通则》的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规范商场经营行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双方及租赁物业位置及用途

1、甲方为本合同租赁物业之所有人，乙方为一独立，合法的经营人。本合同之租赁物业为商场内分隔的商铺摊位（以下简称租赁摊位).

2、甲方将位于本商场内层号共平方米的商铺摊位及附属经营设施租赁给乙方使用。（其中使用面积含公摊面积20%）。

3、乙方约定经营品种为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改变经营项目及经营品牌，乙方必须具有经营该产品的合法资质，授权书及相关证照。

第二条；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日至年月年月

第三条；租金及其它费用的交纳期限.方式

1、商铺摊位租金每平方米每月/月。合同项下租金及总额为拾万仟拾元/年（￥：/年）。

2、商铺摊位租金缴纳方式

（1）商铺摊位租金三个月按季度支付，在每一支付季度前十日交清。

（2）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所使用的电费。暖气费。空调费等费用。由甲方每月按租赁面积向乙方收取。乙方应在每月的30日前按甲方通知将当期应交水费，电费。管理费 元/平方米及 员工工资等费用交给甲方。

第四条：保证金

1、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向甲方加纳现金形式的保证金元整（保证金不计息），以保证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义务、维护甲方声誉、严格遵守《\*\*精品家具城管理条例》、积极承担经营者的义务。如违反上述义务有下列行为所产生的罚金、费用等有甲方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

（1）、因乙方经营的产品或服务致使消费者主张赔偿金及相关费用的；

（2）、因乙方的经营行为而发生人身、财产损害，权利人主张赔偿金及相关费用的；

（3）、因乙方违反国家政策法规及违反本商场约定而被主管部门处罚或应承担罚金的。

2、甲方根据第2款扣除保障金后，乙方必须在五日内将保障金补至原数额。

3、合同终止后满一年，未发生因乙方经营而产生的纠纷问题，待乙方与权利人妥善解决后根据结果再行处理。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利定制所有承租人必须遵守的真个商场相应的规章制度，并根据商场运作状况时调整租赁商铺摊位的租金。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统一管理、监督、检查、有权配合有关部门对乙方进行管理。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本合同及《\*\*\*品牌家具城管理条例》的行为做出批评教育、停业整顿、罚款、留置货物直至解除合同的处理。

2、甲方在下列情况下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摊位并不承但任何责任，不退还乙方所交保证金与乙方已经缴纳的租金及各项费用。

（1）、乙方违反\_法律法规，进行违法活动，经书面警告仍不纠正的。

（2）、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延迟、拒交商铺摊位租金、电费等各项费用，逾期10天以上的。

（3）、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办理手续私自出租、分租、转让、转借、互相交换或以任何形式变相为前述行为的。

（4）、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1个月无正当理由不开业的;乙方擅自停业持续3日以上15日以下的（乙方擅自停业15日以上按《\*\*\*品牌家具城管理条例》的规定执行).

（5）、乙方违反工商、税务、物价、治安、卫生、计生、质量监督、计量等法律、法规及行政管理法规、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

（6）、乙方冒用、借用甲方名称，或有其他使甲方声誉、利益受到较大损失的行为。

（7）、乙方对租赁物业造成较大损失的。

（8）、乙方违反《\*\*\*品牌家具城管理条例》，造成严重后果的。

3、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公共设施的维护、保养，公共面积部分的商场治保、安全防火以及卫生保洁工作。

4、甲方在公共部位设置集中用水处，乙方不得自行接用水管道至摊位处，违者必须自行拆除，经甲方通知不拆除的，甲方有权派人拆除并由乙方承担费用。甲方负责排接用电线路至乙方摊位处，在乙方租赁区域内，乙方可自行排接用电线路，费用自理，安装时必须符合国家电路安装规范。

5、甲方尊敬乙方的经营权利，负责维护商场正常的营业秩序，保护乙方的合法权利

6、在事先通知乙方情况下，甲方对商场内一切公共设施，均有权安排工作人员进行乙方营业间进行检查、维护和改建。（紧急情况下，甲方不受事先通知的限制）。

7、在乙方未交清租赁商铺租金、广告费、赔偿款等相关款项时，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设备、货物、产品行使留置权。

第六条：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除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的情形外，双方均不得中途终止本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提前解除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合同租金三个月的违约金。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解释权归\*\*品牌家具城所有。

2、凡因本合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合同任何一方可向晋城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补充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条款：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七**

甲方(租赁方)：

乙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场地，乙方租赁甲方展位 用于摆放x展架场地内走廊处，租期为叁拾天，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为人民币 。乙方须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支付全额租金，以便甲方安排展台等工作开展。

本协议一旦签字，即视为生效，并默认双方已详细阅读并愿意遵守以下规定：

1、在租赁使用期间，承租方应遵守本次展会规定，不得进行虚假宣传，不得跨界摆放物品，听从组织者安排。

2、在租赁期间，承租方如将所租展位转租或转包，租赁方不予认可。

3、在展会期间，承租方应做好展台的维护及防盗工作，如不慎有物品丢失，租赁方不承担任何经济损失的赔偿。

4、本协议外其他未尽事宜，及展会期间产生的其他事宜，均由双方友好协商决定。

5、补充条款(如无其他补充条款，以下空白即可)：

如无任何异议，本协议由双方在下方签字(盖章)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八**

得胜市场摊位租赁协议

出租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租赁摊位从事农产品贸易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得胜农贸市场 号摊位，面积 平方米，用于咸菜零售。

第二条 租赁期限

自20xx年10月1日起至20xx年9月30日止，共计壹年

第三条 续租

本协议续租适用以下第 种方式：

1.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凭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标准同本协议。

2.租凭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场地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凭期满前45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第四条 租金

租金共3000 元，实行一年支付制，以现金为租金支付方式。

第五条 保证金

是否收取保证金由双方协商约定。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协助各组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

3.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使用。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

2.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3.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各项税费。

4.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场地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不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5.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营业执照。

6.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7.建筑物外立面及建筑物内部非乙方承租场地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以任何形式在上述范围内进行广告宣传。

8.租凭期间，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

第九条 协议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乙方应按照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1.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第2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2.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2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3.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4.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或水电、管理等费用的。

5.违反保证金协议的有关约定的。

6.未经甲方同意连续30日未开展经或活动的。

第十条 补充与附件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有效。

甲方（盖章）：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人（盖字）：授权代表人（盖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九**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如下租贷协议：

1.甲方现自愿将桂平市给乙方，租期从\_\_\_\_\_\_\_\_\_年\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月\_\_\_\_日止，租期\_\_\_\_\_\_\_\_\_年。

2.双方议定每年租金元整，在签本协议时乙方应予一次性付清。

1.租赁期间，乙方应负责按时缴交一切税收、经营费用(包括：税务、治安、卫生、市场物业管理费和水电费等),逾期不缴交造成的一切罚款和其他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

2.租赁期间，乙方不得私自将商铺转租，若要转租必须先与甲方商量妥当，方能转租。

1.甲方将房屋租给乙方经营，房屋内所有所有设施等，乙方应妥善保管，若有遗失或损坏，乙方应予赔偿。

2.乙方应做好安全防火工作，若由乙方引起灾害，其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赔偿。

3.同等条件下，乙方拥有下一年的优先租赁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篇十**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根据《\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店面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摊位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甲方出租给乙方摊位位于。

2、该摊位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店面时的验收依据。

1、该摊位租赁期共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摊位仅作为商业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摊位，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两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1、该摊位租赁首年租金为(大写圆整)，租赁期从第二年起，月租金在原基础上递增200元。

2、乙方须在签订本合同时，想甲方缴纳保证金为元(大写圆整)租赁期满，费用结算清楚并经甲方验收商铺合格后甲方退回上述保证金给乙方(不计息)。

3、租金支付方式如下：三个月一交(先交租金后使用)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租赁合同确定的日租金的三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店面。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五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方、双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摊位，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病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不包含办理租赁登记及缴纳相应税费的费用，若需办理，由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2、在有效合同期内不得转让，如中途不租，把摊位还给甲方(房主)，押金不予归还。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乙方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一、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篇十一**

出租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人代表：

法定住址：成都市北顺西巷2号

承租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

法定住址：中国四川省成都市大科甲巷8号。

本合同双方鉴于：

（一）根据双方20\_年12月15日签订的《建造租赁合作协议书》第二十一条之约定；

（二）甲方已根据《建造租赁合作协议书》约定的租用房屋技术设计要求、建造工程进度要求完成租用房屋建设，达到《建造租赁合作协议书》第二十二条约定竣工交付验收条件；

（三）

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依据《建造租赁合作协议书》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词语涵义及合同文件

第一条 词语涵义

本合同用词用语除文本另有明确的文字说明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一）本合同：是指双方当事人签署的本《房屋租赁合同》。行文中如果称：本合同第几条，是指本合同行文的条文编号；

（二）物业管理合同：双方当事人为确定租赁物的物业管理事项签署的《物业管理合同》；

（三）甲方：本合同的出租方。即使本合同出租方的字号、名称或者法人代表、法定住所地发生变更，只要能够证明是本合同附件1（甲方营业执照）中所表述的同一法人组织，仍是本合同甲方。甲方的法人代表或者甲方书面通知乙方的授权机构、代理人、物业管理公司，在本合同中仍表述为甲方；

（四）乙方：本合同的承租方。即使本合同承租方的字号、名称或者法人代表、法定住所地发生变更，只要能够证明是本合同附件2（乙方营业执照）中所表述的同一法人组织，仍是本合同乙方。乙方的法人代表或者乙方书面通知甲方的授权机构、代理人，在本合同中仍表述为乙方；

（五）合作协议：是指甲乙双方于20\_年12月15日在中国成都市签署的关于建筑物建造与租赁的《建造租赁合作协议书》（见附件3）；

（六）商业广场：即成都万达商业广场，是指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二章的约定，在成都市二环路东五段（ ）号建造的全部建筑物群。即使该楼房因行政区划调整发生街道名称变更，或者甲方改变楼宇（群）名称，只要是本合同附件规划文件所确定的建筑物群，即是本合同所称商业广场。

（七）百货超市：是指在下述经营范围的商业销售、服务行为：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服饰系列配套商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其他日用品（钟表、眼镜、箱包、灯具）；工艺美术品；家用电器（含小家电）；五金交电；文教用品；厨房设备；卫生洁具；日用杂货；中西餐饮；食品；粮食及其制品；副食品；水产品；蔬菜；水果；烟；酒；代客服务（除专项规定外），常用药品；计划生育药具等。

（八）本出租楼：是指商业广场百货楼地下二层至地上四层部分；

（九）租赁物：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租用房屋、设施及关联权益，即本合同租赁标的物；

（十）租用房屋：承租方独立占用控制，用于营业、加工、储存、办公、生活福利等经营活动的用房，以及由承租方独立使用的电梯、自动扶梯等设施占用部分的房屋。承租人在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的范围内，自由和不受对方出租人、其它承租人和第三人干涉地使用该房屋及其设施。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一）技术条件：即经双方签署确认的《万达项目iy设计要件及注意事项》（附件

4），《万达项目iy装修、设备标准及工程划分要求》（附件5），包括在设计、施工过程中，经甲乙双方商定修改后的这些技术条件要求（文件、图表）；

（十二）交接日：本合同甲方向乙方交付租赁物的时间；

（十三）起租日：本合同关于租赁期限的起算、租金开始计算的时间；

（十四）准备期：乙方在进入租用房屋后，为开店准备的期间；

（十五）租金：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经双方约定支付的乙方使用租赁物的价款； （十六）物管费：甲方或者其委托的物业管理企业，以商业经营的手段管理物业，为业主和包括乙方在内的承租人提供高效、优质和经济的服务，乙方为此支付的价款；

（十七）费用：在合同约定的租金、物管费之外，依照本合同的约定由合同一方或双方负担的开支；

（十八）转租：承租人将租赁物的部分或全部租赁物以出租人的名义租赁给第三人使用，获取利益的行为；

（十九）保证金：一方向对方支付的保证履行合同义务的经济担保；

（二十）翻修：协议双方按照约定，对房屋及附属物、设施进行的全面综合性修缮和改造，包括但不限于全面重新装修、结构调整、改造。

（二十一）不可抗力：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者其他不能归责于甲乙方责任的爆炸、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

第二条 合同文件及其解释顺序

（一）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房屋租赁合同》；

2、《物业管理合同》；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合同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等文书；

4、租赁物交接的书面文件和图纸；

5、构成合同一部分的其他文件；

6、当上述文件出现含糊不清的情况，而合作协议或者本合同签订前双方的其他合同文件（协议、纪要等）能够解释，这些文件可以作为本合同的解释依据。

（二）合同文件按照上述解释顺序仍出现含糊不清或者不能克服的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本合同履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依照第三十三条争议解决条款处理。

第三条 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标准和运用法律

（一）合同文件使用中文和日文译本，两种文体具有同等效力，但对合同文件的解释、说明则使用中国汉语普通话。

（二）适用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国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部门规章和行业规章，四川及成都市的地方性法规、规章。

第二章 租赁物

第四条 甲方租赁给乙方的租赁物

本合同租赁物是甲方商业广场约定区域的房屋、设施及相关权利，租赁物包括以下内容：

（一）用于计收租金的租赁物包括以下内容：

（1）租用房屋：（地下二层建筑面积约1,平方米；地下一层建筑面积约9223平方米；一层建筑面积约平方米；二层建筑面积约平方米；三层建筑面积约平方米；四层建筑面积约平方米；屋面建筑面积约129平方米；公用面积约平方米；以上面积合计平方米）。包括租用房屋紧急疏散楼梯、电梯、自动扶梯的占用面积（如图所示：附件6《万达项目iy占用面积分布表》表一）。

（2）专用卸货场，共计1277平方米，位于地下一层乙方租用房屋（货场）进出口处（如图所示：附件6《万达项目iy占用面积分布表》表二）。

（3）员工专用自行车停车场，实际面积约1500平方米，（包含一个约500平方米的夹层，按250平方米计算租金)位于地下一层（如图所示：附件6《万达项目iy占用面积分布表》表三），最终按照1250平方米计算租金。

最终以实测面积为甲方计收租金的面积依据，但无论任何测算方式，租用房屋二、三楼中部留空的天庭不计入面积，不收租金。在实测建筑面积测出之前，依据上述原则以图测建筑面积为依据计收租金。

2、不用于计收租金的租赁物包括以下内容：

（1）本出租楼外墙四个外立面各一个乙方店招位及外墙四个外立面广告位总面积三分之一的广告位（附件7《万达项目iy广告分布及面积示意图》）。

店招具体位置及大小（在乙方提供的店招尺寸的基础上）以政府主管部门最终批复的结果为准（附件8《万达项目iy店招设计示意图》）

（2）租用房屋乙方一楼商场出入口专用促销活动场地，面积分别为a：50平方米，b：50平方米（如图所示，附件9《万达项目iy专用促销活动场地分布图》）。

乙方专用促销活动场地的面积是指乙方举办促销活动时，搭建舞台、陈列商品等乙方实际占用面积，不包含顾客、流动人员的占用面积。

（3）甲方将在商业广场内为乙方设置形象标志（鸽子塔）；（具体尺寸、位置、布局见附件11《万达项目iy鸽子塔设计图》）。

（4）本出租楼外墙四个外立面分别布置、安装的乙方鸽子标志形象广告小灯箱（具体分布位置、布局、大小尺寸见附件12《万达项目iy鸽子灯箱分布图》《万达项目iy鸽子

设计图》）。

（5）本出租楼乙方专用设施，租用房屋内部所有设施、墙面、空间，租用房屋外部门框、门眉、门房通道。

第五条，为保证乙方正当行使租赁权，乙方享有与承租权有关的下列物用权

（一）本出租楼设施的使用权。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本出租楼的排污、排水、供水、供电、燃气、通讯、空调、计算机线路、设施、设备。

（二）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使用商业广场室外停车场、地下停车场、自行车停车场地（包括但不限于出入通道及设施等）以及它们和甲方专用货场与本出租楼外出入的通道、空地。

（三）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本出租楼的屋面、楼梯井、墙面及其空间的使用权。

（四）在不妨碍商业广场内的其它商家对商业广场公共部分按照该设施本身的设计功能或用途正当使用的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优惠利用本出租楼及商业广场的空地、空间和设施进行商品促销、商业宣传或者广告活动的权利。

（五）其他设施及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行使租用部分的租赁权而应当享有的本出租楼沿街人行道、空地的通行、用地，租用部分的采光、通风、通行；租用房屋水电、空调、通讯线路设施的维护保养的通行、用道权利。

第三章 交接、进入、验收、租赁期限

第六条 租赁物的交付条件

（一）甲方向乙方交付租赁物应当具有下列条件：

（1）本出租楼的建造工程已经按照技术条件要求（除本条第（二）项规定应当在起租日前完成或交付的事项外）施工完毕，乙方可以合法并安全的进入租用房屋，甲方和甲方委托的建造承包商的主要施工人员已经撤离现场；

（2）租赁物及其相关联部分的内外装修与各种设施设备的性能、规格及其他一切约定条件均达到技术要求规定的标准，能够承受正常使用；

（3）除甲方、本出租楼的建筑商必要的监管和个别收尾工程需要外，乙方没有任何法律上和事实上的限制与妨碍可以自由进入本出租楼。

（4）甲方在商业广场与乙方租赁物相邻物的建设活动，不存在影响乙方进驻、装修与经营的事实与行为。

（二）甲方在本合同第九条约定的起租日前完成下列事项：

（1）完成所有收尾工程施工事项，甲方及施工单位工程建设人员全部离开，所有因建

**展厅租赁服务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根据《\_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范围

出租方自有铺面一间\_\_\_\_\_号门面。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如需另行装修或添臵设备，设施所需费用由承租方承担，出租方不负任何责任。装修必须不影响房屋结构，租赁期满后，房屋装修的设备不得拆除。

2、租赁期间，所有应交纳的工同管理费、水电费、卫生费及有关房屋租赁交易税等一切费用全部由承租方承担。

3、租赁期内发生任何事情出租方不负责任。

4、租赁期满，承租方应及时将租赁的全部财产交还给出租方，移交时所有设备要保证正常运转和使用。水、电费必须交清。如有损坏，承租方应负责按现值赔偿。

三、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年，即从20xx年xx月xx日起至20xx年xx月xx日止。

四、租赁费及交付方式

租金共计xx元整，第二年在前一个月交清，若不按时交清租金，出租方有权关门停止营业，收回铺面。

五、双方应信守合同，如有违约，则违约方付给守约方违约金xx元。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甲方： 乙方：

\_\_\_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